

邵阳市交通运输局

(邵市交复函)字第41号(A类)

对市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第0136号提案的 答 复

民盟邵阳市委：

贵委提出的《关于增加新能源电车充电桩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编制充电设施布局规划和建设实施方案

为统筹推进公路沿线充电基础设施建设，省交通运输厅联合省能源局、国家电网湖南电力有限公司编制印发了《湖南省公路沿线充电基础设施布局规划》《湖南省加快推进公路沿线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工作方案》。市交通运输局结合省市规划下发了《邵阳市加快推进公路沿线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以及《关于下达邵阳市2023年至2025年普通公路沿线充电基础设施建设任务的通知》，明确了我市2023年至2025年计划共建设普通公路沿线充电站183个（充电桩/车位772个），分三年实施，其中2023年计划实施充电站88个（充电桩/车位384个），2024年计划实施充电站56个（充电桩/

车位 232 个)，2025 年计划实施充电站 39 个（充电桩/车位 156 个），确立了“规范引领、科学布局、适度超前、有序建设”的建设思路，构建了“省级统筹指导、市县推动落实、企业具体实施”的规划实施体系和“自建、共建共享、招商”等多种建设和运营模式。

二、有序推进公路沿线充电基础设施建设

一是充分调研，优化设施布局。结合《湖南省公路沿线充电基础设施布局规划》，市交通运输局组织各县市区交通运输局对普通公路沿线适宜安装充电桩的场地进行了调研摸底，结合乡镇机关、公交首末站、普通公路服务区、加油站、供电所等多方场地，合理确定充电基础设施位置，为下一步全面推进充电桩安装做好准备工作。二是定期督导，调度解决问题。市交通运输局成立了工作专班，每月一调度，每季一督查，及时督导推进。三是联合办公，现场解决问题。为解决充电桩场地及外接电力难题，市交通运输局与县市区交通运输局、国网电力公司联合现场办公，对重要服务区的充电桩建设问题现场调度解决。四是多措并举，加快推进建设。各县市区交通运输局加强政府引导，充分发挥市场主体作用，通过“自建、共建共享、招商”等多种模式推进充电桩建设，其中邵东市、邵阳县、隆回县等县市区将公路沿线充电设施纳入县域内充电设施打包建设，由政府投融资平台负责建设运营；新邵县与亿家亿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协议，采取优惠供地、服务费分成等方

式开展合作共建。在省交通运输厅的大力推动下，全省高速公路已运营的 155 对服务区，有 150 对服务区建成充电桩 693 根，充电车位 1217 个，5 对未建成充电桩的服务区将在假期布设 9 台移动应急充电设备，共 36 个充电车位，实现所有服务区充电设施全覆盖，共计充电车位 1253 个。我市 2023 年计划实施的 288 个国省道和农村公路沿线充电车位，已完成并接入省平台充电桩 359 个，完成率为 124.7%。我市 2024 年计划在普通公路沿线停车区、服务区、超限检测站、养护站等区域建设充电站点 22 个（充电车位 92 个）。截至目前，已建成并入网黄桥镇、新田铺镇等 5 个充电站点，已建成龙溪铺镇、水浸坪乡等 4 个充电点位尚未入网，其余点位均在筹建中。五是定额补助，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建设。根据省工信厅《关于印发〈关于支持新能源汽车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精神，对纳入《湖南省公路沿线充电基础设施布局规划》范围内的服务区、停车区、收费站和养护工班等场站充电基础设施，按 320 元/千瓦的标准给予建设奖补。2021 年执行足额奖补标准，2022 年、2023 年分别按照 5%、10% 的退坡比例执行奖补。2023 年，省财政厅已预拨我市社会公共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奖补资金 934 万元，道路沿线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奖补资金 646 万元。市交通运输局要求各县市区交通运输局积极发动辖区内充电桩运营单位及时申领补助，充分调动了社会资本投资充电基础设施建设的积极性。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下一步，市交通运输局将依职责推动公路沿线充电基础设施建设，与相关部门、企业一道，推动我市公路沿线充电基础设施高质量发展。对具备条件的普通国省干线公路服务区（站）因地制宜科学布设充电基础设施，积极协调能源部门、国网电力公司支持，通过三年时间（2023-2025），实现普通公路沿线交通运输站场充电基础设施基本覆盖，打造高速公路和普通公路“线上线下”一张网。

感谢您对交通运输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邵阳市交通运输局

2024年6月4日



抄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市政协提案委

联系人及电话：张定，办公电话：5392535，手机：15807390397